干细胞成治疗不孕不育的"神药"?

记者

上海检察官揭秘干细胞市场乱象



干细胞是一类具有自我复制能力的"种子"细胞,可以参与细胞替代和组织再生。干细胞的临床研究和应用给许多疾病的治疗带来新希望。然而,尚处于研究阶段的干细胞疗法却被不法分子"神化",成了包治百病的神药。日前,长宁区人民检察院就办理了一起利用干细胞进行诈骗的案件。记者在采访中发现,干细胞医疗领域存在一些鱼目混珠的乱象,其中暴露出相关医院实验室对于生物制剂监管的漏洞。

火车站停车场成了"干细胞注射点"

2018 年 1 月,行色匆匆的方先生夫妇从外地来沪,刚到虹桥火车站,他们就直奔和何某约好的停车库。随着冰冷的药剂注入他们体内,两人心中对孩子的渴望达到顶点。

方先生夫妇结婚多年,一直没有孩子。经检查,方先生患了弱精症,他们四处求医问药,但始终没有起色。2017年,他们在网上看到一则代孕广告,便找到了这家位于上海的代孕公司。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正是何某。

何某带来了治疗的"福音",他称可以通过注射干细胞来治疗不孕不育,还煞有介事地拿出了一组成功案例。

尽管每针干细胞的要价高达 15 万元,一个疗程需要注射多次,夫妇俩还是决定尝试。何某还说动身体健康的张女士一

同注射,增加怀孕的几率。在 何某天花乱坠的介绍后,张女 士同意了。但他们想不到的 是,何某注射的地点选择非常 随意,宾馆办公室、火车站停 车库都可以成为"注射点"。

经过多针注射,花费 90 多万元后,张女士和丈夫信心 满满地去国外进行试管婴儿。 可是这次的辅助生殖依然以失 败告终,方先生的身体状况没 有改变。意识到被骗后,夫妇 联系何某退款,却被他拉黑。

无独有偶,陆女士因卵巢早衰,已经2次做试管婴儿失败。在进行第三次努力时,她遇到了何某。何某告诉她,干细胞治疗是目前疗效最好的方法。陆女士于是支付了20多万元购买了两针。然而,注射后,陆女士的身体指标压根没有变化,才知道自己被骗了。

检察官戳破以干细胞为幌子的治疗骗局

那么干细胞技术对治疗不 孕不育是否有疗效?为此检察 院召开了专家论证会,邀请了 涉及干细胞辅助生殖相关医学 问题的专家对何某一案进行专 业阐述。

在男性生殖方面,干细胞 作为具有分化前列细胞功能的 细胞,确实有人在做干细胞技 术层面的验证,但仅限于小鼠 实验,迄今都没有相关成果的 报道。将干细胞作为一个治疗 手段来治疗男性弱精或少精, 其效果是未知的,也没有任何 证据来证实其临床有效性,我 国根本就没有相关的研究项目 登记。从操作手段上来看,何 某的干细胞治疗也根本达不到 其宣传的治疗效果。因为睾丸 和大脑一样有屏障保护,需要 靶向定植,因此血液循环的静 脉注射难以突破屏障,达不到 治疗目的。

而在女性生殖方面,干细胞治疗卵巢早衰尚处于预演阶段,疗效同样不确切,且通过外周血进行静脉回输效果微乎其微。我国也曾有医学团队尝试干细胞治疗卵巢早衰的临床研究项目,但经测试,观察到干细胞治疗的反应力只有30%,有效性只能持续半年,改善的效果就会消失。所以综合来看,我国目前利用干细胞技术治疗卵巢的早衰等疾病,均处于一个临床研究阶段,还远不能作为一个治疗手段。

本案中,何某明知于细胞 技术对于精子卵巢问题,目前 没有确切疗效,且均处于基础 研究或者临床试验阶段,他在 不具备专业于细胞知识且无任 何的研究立项条件的情况下,虚构于细胞对生殖疾病的确切疗效,隐瞒了注射于细胞的风险。

何某以干细胞技术为名实施 诈骗的行为,具有严重的现实危 害性。尽管干细胞技术具有广泛 的应用和发展前景,相关研究会 为治疗许多疾病带来希望,但是 还有许多问题需要解决,例如异 体排异;例如简单的把干细胞注 射进体内有可能会诱发癌症等。 而何某给被害人注射干细胞,使 用前甚至没有经过相关的检验检 疫,细胞内是否含有细菌、微生物 等均无法确定,他将被害人的生 命安全置于高度危险中。

最终,长宁区人民法院采纳 了检察官的意见,认定何某以干 细胞治疗为幌子骗取了被害人 119万元,犯诈骗罪,判处有期 徒刑13年,并处罚金30万元。

从实验室骗来干细胞

何某让患者们如此信任的 关键在于他打造的医学专业人 设。毕业于某高校法学专业的 何某尽管没有任何医学背景, 但他却开办了一个医疗公司, 专事非法代孕。为了让患者相 信公司的实力,何某斥资 200 多万元在上海某五星级酒店长 租了办公楼,而他本人也在汤 臣一品租了豪宅居住,出入则 皆为豪车接送。

在这个名为美孕医疗集团公司的宣传页上,写着 1981年指导美国第一例试管婴儿的科学流程,1984年成功实施美国首例超声波,1985年实施美国的首例冰冻胚胎植入手术,1988年在北京大学第三医院指导中国第一例试管婴儿诞生等内容,但事实上,这个公司成立的时间为 2011年,上述的宣传信息均为虚假。

何某不但欺骗患者,他还骗了多家给其提供干细胞的医院。外省市某医院实验室的负责人说,将干细胞提供给何某是想获取检测比较数据。该负责人表示,现在国家鼓励进行干细胞研究,何某自称有医院资源,可以和其他医院合作,

向行政部门申请课题,进行临床研究。该负责人在何某误导下,以为何某的检测就是如实验室一般操作:在电子仪器上测试活性、含量和肉毒素。毕竟,拿实验室的干细胞进行人体回输是国家明令禁止的。

本市一三甲医院的外包公司也为何某提供了干细胞,目的也是收集实验数据,再向医院申报课题。但直至案发,何某也没有为该实验室提供任何数据。而实验室的负责人还表示,由于是收集实验数据,所以提供给何某的干细胞价格只是成本价,一针仅8000元。

除了蒙骗医院实验室,何 某还想办法从医生处非法获取 干细胞。刘某是上海某三甲医 院的一名骨科医生。他的研究 方向是干细胞治疗骨关节病, 所在医院也没有干细胞对生殖 领域的研究项目。刘某提供给 何某的干细胞都是他自己培养 的。虽然明知何某没有对干细 胞治疗不孕不育立项,直接临 床试验是违规的,但刘某却在 医院的病房为何某的患者注射 干细胞,并收取每针 3.5 万元 的感谢费。



案后思考:加强生物制剂监管

生物医药是上海的三大先 导产业,"产医融合"正成为医 学创新的关键路径。但在这个 过程中,对于生物制剂的管理 不能松懈。

为此,长宁检察院给医生 刘某所在医院制发了检察建 议,希望强化机构对干细胞临 床研究的管控, 增强责任的主 体意识, 细化对临床研究各个 环节的监督,确保机构的管理 作用落到实处。同时, 医院还 需加强院内执业医师的管理和 监督, 梳理诊疗流程, 监督管 理的盲区, 持续严格把控, 对 药物生物制剂的使用建立健全 并严格遵守各类规章制度,细 化相关诊疗技术, 规范操作规 程, 以及各个流程的岗位职 责,进一步保证医疗服务质量 及医疗安全。

医院回复表示,对医生刘 某的行为所造成的恶劣影响作 深刻反省,并积极做出整改。其 中,对于干细胞生物制剂监管, 医院表示将加强干细胞临床研究 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和风险管控, 根据《干细胞临床研究管理办法 (试行)》的要求,制定医院生物 样本管理办法、GMP标准细胞 治疗实验室管理手册, 干细胞临 床研究及配套研究细胞使用申请 流程、临床研究学术委员会工作 制度等, 作为责任主体强化细化 对干细胞临床研究项目的立项审 查,登记备案及过程监管权。全 面提升对干细胞制剂制备和临床 研究全过程进行质量管理和风险 管控,严格按照《办法》,落实 费用管理,不向受试者收取干细 胞临床研究相关费用